# 長 庚 大 學 規章編號

0200053

# 職員職務輪調作業要點

制定部門:人事室

中華民國 105年11月17日制訂 中華民國 111 年 04 月 21 日修正

# 本著作非經著作權人同意,不得轉載、翻印或轉售。

#### 制訂(修訂)記錄

105年11月17日行政會議通過訂定 107年11月15日行政會議通過修正 111年04月21日行政會議通過修正

著作權人:長庚大學

- 一、長庚大學(以下簡稱本校)為增進職員行政歷練,提升工作職能及服務效能,特訂定長庚大學職員職務輪調作業要點(以下簡稱本要點),使本校各部門行政人員之職務調整作業有所遵循。
- 二、本要點所稱職員,係指編制內專任職員及約聘行政人員,以同等級職務 間調任為原則。
- 三、本要點所稱職務輪調,係指各一級單位內或跨一級單位之職務調動,其編制應符合本校「職工晉升及調任辦法」第三條『晉升及調任之編制條件』規定辦理。

#### 四、職務輪調得在下列情形下實施:

- (一)為強化人才之培育、增加職務歷練,使對各項業務深入了解。
- (二)因校務發展或各單位業務需要,調整人力。
- (三)加強內部自我控管機制。
- (四)增加單位間之相互交流。

#### 五、職務輪調實施原則:

#### (一)不定期輪調:

- 1. 基於校務發展或組織調整考量,由校長指示相關單位及人事室共 同辦理,經核定後直接調任。
- 2. 各單位因業務需要,一級主管得提出單位內或跨單位間人員之職 務輪調,經相關單位一級主管同意,會簽人事室,呈校長核定後 生效。

#### (二)定期輪調:

- 1. 統籌性職務輪調作業,由人事室於每五年四月初提供任同單位滿五年「符合職務輪調名冊」(表號:020005301),各單位一級主管得視業務需要,就符合調任條件者,考量其資歷、能力、專長及訓練等,於四月三十日前提送「提升(調任)申請表」(表號:020005302),送人事室彙整,於六月底前呈校長核定後發布,並自八月一日生效;如因業務需要、狀況特殊,擬暫時不予輪調者,得由單位主管敘明不辦理輪調理由,經一級主管核簽,送人事室彙整,呈校長核定。
- 2. 任職時間之計算以實際任職之月份起算至前一年度七月三十一 日止。
- 3. 各單位每次輪調人數,以不超過該單位內應列入輪調人員總數之 三分之一為原則。輪調之優先順序以擔任同一職務及業務之時間 長短為依據,以職期較長者優先考慮輪調。
- 4. 經簽核認定業務性質特殊或專門性人員、到校服務未滿五年人員、近五年內將屆齡退休人員、曾任職三個單位以上(含)人員、留職停薪人員或其他重大特殊事由經專案簽准者,不列入職務輪調範圍。

- 5. 當年度家庭遭遇重大變故、懷孕或罹患健保局所公告重大疾病人員、請產假或連續請病假達一個月以上人員,得延緩實施職務輪調。
- 六、職員配合職務輪調者,得列入晉升及年終考核評分之參考。
- 七、職務輪調人員業務交接事宜:
  - (一)職務輪調人員均應依校長核定發布結果於生效日起就任新職,並 應依規定確實辦理交接。
  - (二)職務輪調人員對於經辦事項應確實詳列辦事細則,並將相關業務文 卷資料及經管資產、財務列冊移交。
  - (三)未辦妥移交手續者,依規定予以議處並賠償本校損害。
- 八、因校務或單位需求而為職務輪調者,其薪資、福利不受影響;因個人申 請而為職務輪調者,若新職薪資較低時,視為已得申請人同意,申請人 不得異議。
- 九、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,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,修正時亦同。

## 長庚大學

## 學年度符合職務輪調名冊

### 單位名稱:

姓 名	現任系組別	職稱	年資	輪調狀況		說明		
				□內調				
				□外調				
				□暫不輪調				
				□內調				
				□外調				
				□暫不輪調				
				□內調				
				□外調				
				□暫不輪調				
				□內調				
				□外調				
				□暫不輪調				
				□內調				
				□外調				
				□暫不輪調				
				□內調				
				□外調				
				□暫不輪調				
				□內調				
				□外調				
				□暫不輪調				
				□內調				
				□外調				
				□暫不輪調				
				□內調				
				□外調				
				□暫不輪調				
				□內調				
				□外調				
				□暫不輪調				
職員符合輪調總人數(A)		內調人數(B)		外調人數(C)		輪調比率(%) (B+C)/A		
						, ,		

表號:020005301

院、處(室)主管:

單位主管:

年 月 日

## 提升(調任)申請表

姓名		人員代號			現任	部門名稱		職務 名稱			薪額	
性別		到校日期			擬 調	部門名稱		職務名稱			薪額	
實 際 學 歷	日間部 年畢業			升 任	代號		代號			生效日		
現 職 級生效日期	/ / 近三年 考 績		説	編制缺額	本職務編制人 現有人數人		調升					
最近三年獎懲記錄		大 小 嘉功 斑	大 小 過 過	申 警誡 告	-	調動類別	□ 配合業務需要調動 □ 其他		开任之理由			
個 人 已 具備證照			新任工需具作	職務 備證照								
人事部門 審 核	<ul><li>一.編制</li><li>□符合</li><li>□不符合</li></ul>	□符		三. 訓練 □符合 □不符	1		四、審核意見					
校長				院處長		調出			調入			
審核部門					系(所 管	- 、組)主						

表號:020005302

職員職務輪調作業要點 4 111 年 4 月 21 日修正